

##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信息发展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879号11号楼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委托他人出席董事1名（公司董事杨安荣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已书面委托公司董事张元利先生行使表决权）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已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曙华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》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8日